

臺南市 112 年度國小創造能力資優教育方案成果發表活動實施計畫

壹、依據：臺南市高級中等以下各教育階段學校辦理多元資優教育方案獎勵補助要點

貳、目標：

- 一、呈現本市推動創造力資優教育方案教學成果。
- 二、推廣本市創造力資優教育辦學成效。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 二、承辦單位：臺南市新營區新泰國小
- 三、協辦單位：臺南市佳里區塭內國小、臺南市東區崇明國小

肆、參加對象：

- 一、承辦本市國小創造力資優方案學校之相關教師。
- 二、通過本市 109、110 及 111 學年度國小創造力資優方案鑑定，接受本市佳里區塭內國小、新營區新泰國小及東區崇明國小創造力資優方案服務之學生及家長。
- 三、對本市創造力資優方案有興趣之一般民眾。

伍、活動內容：

- 一、時間：112 年 8 月 5 日(星期六)上午 7 時 50 分至下午 12 時 30 分。
- 二、地點：臺南市新營區新泰國小視聽教室(臺南市新營區東學路 77 號)。
- 三、活動流程：

時間	內容	負責單位或人員	備註
7：50~8：00	參與師生報到	新泰國小團隊	穿堂
8：00~8：40	參與師生彩排	口頭發表學生	每組 4 分鐘
8：40~9：00	來賓報到	新泰國小團隊	穿堂
9：00~9：10	介紹長官、貴賓	新泰國小團隊	視聽教室
9：10~9：30	長官致詞	教育局長官、 新泰國小張溪南校長	視聽教室
	大合照	全體人員	視聽教室
9：30~9：35	活動開始	引言人：高振耀教授， 主持人：新泰國小張溪南校長	視聽教室
9：35~9：45	回顧影片		視聽教室
9：45~10：15	Section 1 發表	S ₁ -1(新泰)，S ₁ -2(塭內)	視聽教室

10：15~10：25	Section 1 討論	S ₁ -1, S ₁ -2	視聽教室
10：25~10：55	中場休息時間(海報觀賞及展場互動)		自科教室與迴廊
10：55~11：25	Section 2 發表	S ₂ -1(崇明), S ₂ -2(塭內)	視聽教室
11：25~11：35	Section 2 討論	S ₂ -1, S ₂ -2	視聽教室
11：35~12：30	講評(高振耀教授、唐楚君、郭旭展教授)		
◆ 每組發表時間 12 分鐘之內，換場與準備 2 分鐘。 ◆ 為利流程進行，11 分鐘時將按鈴一次，提醒發表團隊儘快結束發表，12 分鐘時按鈴二次，提醒發表團隊結束發表。			

四、參與發表學校須於發表會前將海報檔案繳交予本局及新泰國小，俾利前置場佈事宜，海報規格統一為寬 90 公分*高 110 公分。

陸、預期效益：

- 一、透過成果發表提供創造力資優方案學生展現學習成果之舞臺。
- 二、藉由成果發表提供創造力資優方案學生小組合作學習之機會。
- 三、透過校際成果發表提供不同學校創造力資優方案師生互相觀摩、交流與學習之管道。

柒、經費來源：由教育局年度預算支應。

捌、獎勵：依據「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核實辦理。